

证券代码：301413

证券简称：安培龙

公告编号：2025-047

深圳安培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安培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安培龙”）于近日收到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出具的《关于更换深圳安培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作为安培龙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华泰联合原指定龙伟先生、刘杰先生担任该项目的保荐代表人的持续督导期至2026年12月31日止。

公司原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龙伟先生因工作调动，不再担任公司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华泰联合委派靳盼盼先生接替龙伟先生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责任。靳盼盼先生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不影响华泰联合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本次变更后，华泰联合负责安培龙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靳盼盼先生、刘杰先生。

公司董事会对龙伟先生在安培龙IPO及持续督导期间担任保荐代表人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安培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9日

附件：靳盼盼个人简历

靳盼盼先生：保荐代表人，金融硕士。曾主要参与了安培龙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项目，中科江南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项目，水羊股份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创业板上市项目及多家企业尽职调查和辅导规范工作，具备丰富的投行业务经验。